

证券代码：837327

证券简称：创远科技

主办券商：安信证券

河南恒茂创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2年2月10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召开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2年1月29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赵章红
6. 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层成员列席会议
7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董事长、及高级管理人员换届》的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选举赵章红先生为公司董事长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2022年2月10日起生效。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14,456,05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41.29%，不是失信联

合惩戒对象。

聘任张样平先生为公司总经理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22 年 2 月 10 日起生效。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5,567,347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15.9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聘任李鹏飞先生为公司分管（市场部）的副总经理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22 年 2 月 10 日起生效。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聘任班春静女士为公司财务负责人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22 年 2 月 10 日起生效。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2020年度为公司提供年度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为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，原签订的《审计业务约定书》双方履行完毕其约定的所有义务。根据公司的发展需要，拟聘请亚太（集团）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，为公司提供财务报表审计、资产验证以及其他相关服务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河南恒茂创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出资设立全资子公司“河南恒茂职业技能培训学校有限公司”，注册地址为“河南自贸试验区郑州片区（经开）华美龙大厦 1101、1102”，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00 万元。

此次对外投资涉及公司进入教育职业技能培训新领域。新设立的子公司经营范围包括：电子商务师、大数据工程技术人员、虚拟现实工程技术人员、计算机程序设计员，健康管理师等职业技能的培训，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）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为提高公司的资金使用效率，在不影响公司正常运营的前提下，在保障资金流动性和安全性的基础上，公司拟利用暂时闲置的资金购买理财产品。公司将运用闲置资金投资在安全性高、低风险、短期、流动性高的理财产品，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为止，总金额预计不超过 2000 万元。在此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投资，在授权期限内任一时点持有未到期产品总额不超过 2000 万元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补充确认购买银行理财产品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为提高公司的资金使用效率，在不影响公司正常运营的前提下，在保障资金

流动性和安全性的基础上，2021年度公司利用暂时闲置的资金购买郑州银行理财产品。截至2021年6月底持有未到期理财产品总额达956万元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议召开 2022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定于 2022 年 2 月 27 日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对上述相关事项进行审议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河南恒茂创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》

河南恒茂创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 年 2 月 11 日